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2-087

转债代码：113623

转债简称：凤 21 转债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尹永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该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申万宏源委派保荐代表人王佳伟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尹永君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佳伟先生、杨丽华女士。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2 日

附件：王佳伟先生简历

王佳伟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14 年至今任职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注册为保荐代表人。曾主持和参与上海建科 IPO、青云股份 IPO、天宏锂电 IPO、亨通光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亨通光电定增和可转债、新凤鸣可转债、正川股份可转债、华建集团定增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